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及监事  
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0 首开 01 债券代码：175200.SH  
债券简称：21 首开 01 债券代码：175790.SH  
债券简称：21 首开 02 债券代码：188476.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0首开01、21首开01、21首开02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相关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5年6月12日披露的《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发行人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任职人员姓名	原任职人员职务
赵燕霞	首开集团总法律顾问、法律合规部部长、职工监事
贾红光	首开集团党委巡察办主任、党办副主任、职工监事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按照北京市国资委《深化市管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发行人撤销内设监事会和监事，赵燕霞、贾红光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 （三）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正在依程序办理中。本次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 二、应对措施及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系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北京市委市政府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有关决策部署，推进市管企业监事会改革的具体措施，有助于推动公司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后续将依程序完成修订《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相关工作。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